

什么是投资银行业务，投行业务为什么又被称

投资银行核心业务大致分为三类：传统型、创新型和引申型。传统型业务主要包括证券承销、经纪和自营，这是投资银行最本源、最基础的业务，也是投资银行业兴起至今给该行业带来最丰厚利润的业务。

从事投行业务应该具备哪些方面的知识？

国外从事直接投资业务的机构大致有三种：一是私人资本，二是企业附属的直接投资公司，三是由专业机构管理的直接投资基金。1) 私人资本。由于私人资本具有决策简便、制约较少、敢于冒险、勇于创新的特点，在直接投资发展初期，私人资本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随着直接投资的发展，非组织化的私人资本受规模、连续性、稳定性等限制，难以适应直接投资“组合投资、分散风险”特征对大规模资金的需求。2) 企业附属的直接投资公司。控股公司和大型工商企业等开始利用自有资金设立附属的直接投资公司，直接投资的发展进入第二阶段。企业附属的直接投资公司一般在投资中具有一定的目的性和选择性，且投资决策缺乏独立性，投资往往集中于一些与企业发展有关的特定行业领域，难以适应直接投资全面和进一步发展的需要。3) 专业机构管理的直接投资基金。20世纪40年代以来，为了克服上述两种形式直接资本的局限性，由大型投资银行等专业机构管理的直接投资资本——直接投资基金出现，直接投资业务的发展进入了新阶段。直接投资基金按照“集合出资、专家管理、收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运作，在资金规模、投资方向、投资组合以及连续性、稳定性和制度保障等方面取得极大突破，同时也在投资回报、风险承受和投资决策等方面受到了一些约束，但从总体的成本收益比较看，具有其他两种直接投资资本的优越性。目前，在直接投资市场最活跃的直接投资基金大多由国际知名证券公司下属的直接投资部门进行专业化管理，包括美林、高盛和摩根斯坦利等。券商进行直接投资的目的是获得丰厚的回报。从企业的成长历程看，券商进行直接投资是将传统上市、并购业务在纵向上向前进行的延伸，将传统的资产管理业务在横向上进行了拓展。3. 国外证券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的主要模式目前，国外证券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的主要模式是通过下属的专业投资管理机构发起设立数支直接投资基金，通过基金契约由下属的直接投资部或资产管理部对直接投资基金进行管理，履行管理人职责，商业银行作为直接投资基金托管人。客户资金所占比例较少的直接投资基金一般由券商下设的直接投资部进行管理。直接投资早已经成为国外投资银行自营投资的重要领域以及最重要的买方业务之一，长期以来成为国际券商的重要利润来源，直投业务甚至比ipo（首次公开新股发行）还更重要。统计资料显示，国际券商直投收入一般占总收入的60%以上，在资本市场最发达的美国，则超过70%。2009年，高盛直接投资部的净收入达11.7亿美元，仅投资工商银行和三井住友就获益14.64亿美元，直接投资业务对公司净收益的贡献为15.4%，在自营投资中占77%。国外投行也开始加速对我国境内企业的直投业务，高

盛投资工商银行、收购西部矿业，摩根斯坦利投资蒙牛乳业，花旗涉足广发银行等等，都为投资方赢得了几十倍甚至上百倍的回报。